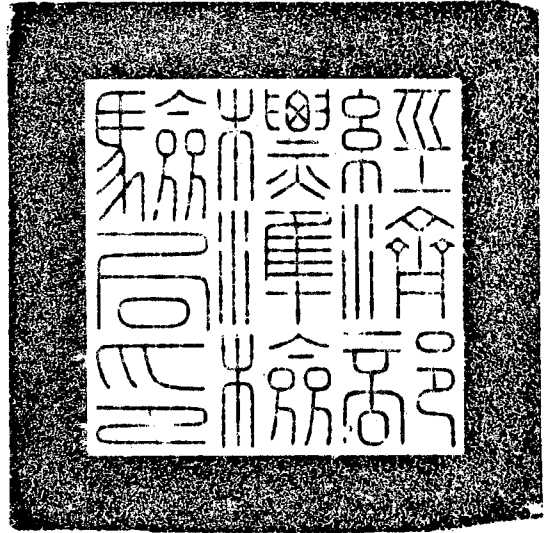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8日
發文字號：經標三字第1123000172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委託「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」辦理「112年度商品驗證業務」。

依據：

- 一、商品檢驗法第4條第2項。
- 二、行政程序法第16條第2項。

公告事項：旨揭業務之受託機構名稱、所在地、執行業務項目與委託期間如下：

- 一、受託機構名稱：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
- 二、所在地：高雄市楠梓區高楠公路1001號
- 三、執行業務項目：驗證範圍為電機類及機械類等2類，驗證項目包括空氣調節機、電動手工具等2項商品驗證業務，包括商品驗證登錄案件之受理、審查、證書之核（換）發、驗證商品之監督及相關管理事項。
- 四、委託期間：自中華民國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。

代理局長 謝翰璋

裝

訂

線